

天津市财政局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津财教〔2022〕22号

天津 政局等6部门 发关于 革完善

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天津市职业教育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32号）精神，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教育委员会、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市

印发《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的通知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天津市财政局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天津市财政局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天津市财政局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改革完善本市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的决策部署，赋予科研人员更大经费自主权，更好激励科研人员潜心钻研，进一步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0〕32号），结合本市实际，制定如下措施：

一、扩大科研项目经费管理自主权

（一）简化预算编制。进一步精简合并预算编制科目，按设备费、业务费、劳务费三大类编制直接费用预算。直接费用中除需50万元以上的设备费外，其他费用只提供基本测算说明，不需要提供明细。计算类仪器设备和软件工具可在设备费科目列支。合并项目评审和预算评审，项目管理部门在项目评审时同步开

项目经费等，项目经费应在项目预算中列支，项目经费由项目负责人负责管理，项目负责人应定期对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公示，项目经费使用情况应接受项目管理部门的监督。（本局负责，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三）扩大经费使用自主权范围。在坚持项目经费使用原则的前提下，将部分人才类及科研类项目经费管理权限下放给承担单位，项目经费不再由具体业务科室管理，不再按原有经费使用计划执行，实行定期包干管理。项目负责人在遵守财经纪律和各项财务制度的前提下，对资金的使用享有更大的自主权。（本局负责，项目承担单位、市财政、项目承担单位主管部门负责落实）

二、完善科研经费使用管理机制

（四）简化经费使用审批程序。结合不同项目经费管理方式，简化审批程序，健全需求等，合理制定项目经费年度使用计划，在符合项目经费使用人需求的基础上，健全项目管理部门审批程序，合理制定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本局负责，市财政、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五）创新经费使用方式。鼓励、引导部门可在项目经费

门预算批复前预拨科研经费。项目管理部门要加强经费拨付与前
补助项目立项的衔接，在项目任务合同书签订后 30 日内，将经

行该

前

市财政局、市科技局、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绩效。(六)改进结余资金管理。项目完成任务目标，且经

收回，评价为“通过”的，结余资金留归项目承担单位使用，不再

出。项目承担单位要将结余资金统筹安排用于科研活动直接支

结余资先考虑原项目团队科研需求，并加强结余资金管理，健全

单位资金盘活机制，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市科技局、项目承担

责落实)。

三、加大科研人员激励力度

除设备。(七)提高间接费用比例。间接费用按照直接费用扣除

其中，购置费后的一定比例核定，由项目承担单位统筹安排使用。

5元至500万元以下的部分，间接费用比例为不超过30%，500万

元

元

元

项目承担单位依据国家管理经费比例进一步提高到60%。项目承担

元

元

元

元

可将间接费用全部用于绩效支出，并向创新绩效突出的团队和个人倾斜。（《中国科学院、教育部直属单位绩效工资》）

（八）支持中科院中央研究院等明确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单位绩效工资总额中央核定总额基数中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中国科学院绩效工资》）

（九）支持中科院中央研究院等明确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单位绩效工资总额中央核定总额基数中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中国科学院绩效工资》）

（十）合理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单位绩效工资总额中央核定总额基数中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根据绩效工资总额基数核定绩效工资总额基数。（《中国科学院绩效工资》）

收入差距等因素，合理确定高校、科研院所的绩效工资水平，并报人社、财政部门备案。高校、科研院所可对急需紧缺、业内认可、业绩突出的符合本市规定的少数高层次人才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和项目工资制。（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项目承担单位主管部门负责落实）

（十一）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激励力度。高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等单位对持有的科技成果，可在技术产权、股权交易场所，通过协议定价、挂牌交易、拍卖等市场化方式进行转化。各相关单位深化成果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改革，可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市科技局、市教委、市国资委、市财政局等有关部门负责落实）

（十二）加强绩效奖励支持力度。高校、科研院所承担财政科研项目所~~列支~~的人员绩效奖励，以及科技成果完成单位按规定~~发放~~的~~该项~~科技成果转化奖励，~~主要~~由~~单位~~给予~~的~~现金奖励。绩效工资总额~~不受~~单位绩效工资总额~~限制~~，不受~~单位~~绩效工资总额~~限制~~和~~单位~~绩效工资总额~~限制~~。绩效工资总额~~不受~~单位绩效工资总额~~限制~~，不受~~单位~~绩效工资总额~~限制~~和~~单位~~绩效工资总额~~限制~~。绩效工资总额~~不受~~单位绩效工资总额~~限制~~，不受~~单位~~绩效工资总额~~限制~~和~~单位~~绩效工资总额~~限制~~。（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项目承担单位主管部门负责落实）

四、减轻科研人员非竞争性负担

(十三) 推行科研财务助理制度。项目承担单位要确保每个项目配备专职科研财务助理，为科研项目人员在报销制度规范、经费报销等方面提供专业保障服务。加强科研财务助理的培训、考核，提升业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各项目承担单位要将科研财务助理制度作为内部制度建设重点工作，切实减轻科研人员财务报销负担。科研财务助理所需人力成本费用（含社会保险补贴、住房公积金等）由项目承担单位按照项目经费预算统筹安排解决。（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十四) 改进财务报销管理方式。市属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项目承担单位要建立健全财政科研项目内部报销制度，简化审批手续。科研活动中的差旅费、会议费支出范围和标准由单位内部管理制度自行制定。允许项目承担单位对国内差旅费中的伙食补助费、市内交通费以及取得发票的住宿费等在会议费、差旅费、会议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市内交通费、住宿费、会议费等费用中报销。对确需报销的城市间交通费、国际旅费、住宿费、会议费等，对确需报销的城市间交通费、国际旅费、住宿费、会议费等，在会议费等费用中报销。（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十五) 加强财务管理信息化建设。项目承担单位要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提高科研经费管理效率和报销便利化程度。鼓励在津信息平台，提高科研经费管理效率和报

确定的重点方向、重点领域、重点任务范围内，赋予科学家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更大经费支配权、更大资源调度权。（市科技局、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二十一）健全关键核心技术“揭榜挂帅”支持机制。改革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制度，加大突破重点产业“卡脖子”技术攻关，推行“揭榜挂帅负责制”，充分授权技术总师领衔选聘攻关团队，自主安排项目经费，自主确定技术路线，对基础性、前瞻性的榜单方向实行经费包干制，压实挂帅攻关责任，签订“军令状”（任务书），针对关键环节，实行“里程碑”式管理。（市科技局、项目承担单位、市财政部门、项目承担单位主管部门负责落实）

（二十二）创新重大科技平台、机构财政科研经费支持方式。支持海河实验室、大学科技园等平台、机构建设，给予稳定经费投入，实行负面清单管理，赋予更大科研经费使用自主权，保障重大任务顺利完成。加强资金绩效评价，围绕科研投入、创新产出质量、成果转化、原创价值、实际贡献、人才集聚和培养等绩效资金支持，综合科技成果及知识运行评价。除特殊规定外，自主决定转化及推广应用。（市科技局、市知识产权局、市财政局负责落实）

规转拨、虚列支出等违法违规行为，探索制定负面清单，明确科研项目经费使用禁止性行为。在有关单位及时整改的前提下，不影响监督检查、专项审计、综合绩效评价结论。有关部门要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负面清单进行自查，坚持“边改边审边评”，既要依法纠正科研项目经费使用问题，也要督促经费使用单位依法依规承担主体责任，管理部门负责落实。

七、组织实施

(一) 明确工作职责。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改革完善科研经费管理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精心安排，加快清理修改与管理相关政策和改革举措落地“最后一公里”。科技主管部门国家和本市有关文件精神不符的部门规定和办法，科研项目实施要牵头做好督促落实工作。项目承担单位要落实管理制度，严格和科研经费管理使用的主体责任，及时完善内部分子。(有关部门、落实相关政策，确保科研自主权接得住、管得住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过门户网站、座 (二十六) 加强宣传培训。各有关部门要通过宣传解读，提高谈会等线上线下多种渠道、多种方式，加强政策、科研财务助理、社会知晓度。同时，加大对科研人员、财务人员、能力水平 (市审计人员等的专题培训力度，不断提高经办服务

